

附件十四

嘉南藥理大學因應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學生宿舍防治應變措施

一、目的

為防止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疫情傳播，配合教育部相關防治作業規定，輔導宿舍有效管理。

二、應變原則

- (一) 宿舍有一名疑似病例者：依規定通報外，該名學生應儘速送醫診療，宿舍加強清潔及消毒工作。
- (二) 宿舍寢室有一名可能病例者：依規定通報外，該名學生實施住院隔離，同一間寢室住宿學生報請當地衛生局防疫管控，請學生返家實施居家自我健康管理；無法立即返家者，由學校安排宿舍隔離實施自我健康管理。
- (三) 同一層有二間寢室(含以上)可能病例者：依規定通報外，患病學生實施住院隔離，同一層樓學生宿舍報請當地衛生局防疫管控，請學生返家實施居家自我健康管理；無法立即返家者，由學校安排宿舍隔離實施自我健康管理。
- (四) 有二層樓(含以上)須實施隔離時：依規定通報外，患病學生實施住院隔離，學生宿舍報請當地衛生局防疫管控，請學生返家實施居家自我健康管理；無法立即返家者，由學校安排宿舍隔離實施自我健康管理。
- (五) 住宿學生每日早/晚各量體溫一次，詳實記錄體溫及健康狀況，以防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之感染。
- (六) 宿舍發現疑似病例之處理：先請個案留置原宿舍，並告知將提供裝備供其使用。患者及協助送醫者一律帶上口罩。
- (七) 救護送醫：協調救護車送至適當責任醫院就診。

三、一般規定

- (一) 各棟宿舍加強環境整理及消毒，並於入口處放置額溫槍供使用。
- (二) 宿舍服務組聯絡電話：06-2665070
- (三) 校安中心聯絡電話：06-2667328
- (四) 衛生保健組聯絡電話：06-2664911 轉 1212、1213